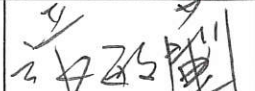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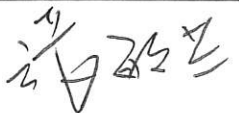


萬試通學習顧問有限公司

離職申請單

姓名		員編	90123f	部門	高雄語順	職稱	專員
到職日期	111年8月11日	離職生效日	111年10月24日	申請日期	111年10月24日		
離職原因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另有生涯規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法適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法勝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健康欠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它：						
項次	應辦事項			經辦人/單位	移交註記	經辦簽名	主管核章
1	任職單位	經辦工作交接清楚(詳工作交接清單)			交接人		葉奕賢
2		檔案交接清楚(詳檔案交接清單)			交接人		
3		個人保管財產交接清楚			交接人		
4		部門物品歸還			部門保管人		
5		座位清理乾淨			直接主管		
6	相關單位	各項保險退保(勞健保/外勤險/團險)			人資單位		
7		人事資料更新			人資單位		
8		大門鑰匙、個人櫃鑰匙繳回			總務單位		
9		固定資產保管資料更新			總務單位		
10		電腦權限清除			資訊單位		
11		資訊設備繳回			資訊單位		
12		財務結清(借款、零用金、應收款...)			財務單位		
離職人員簽名				備註	1. 離職人員應完成所有應辦事項，方可離職； 2. 離職人員應將公物、資料、設備等交還，如有遺失、毀損，應於離職前賠償； 3. 離職人員應將依薪資於次月公司發薪日一併發放。		
日期	111年10月24日						

行銷人員承攬合約終止同意書

立同意書人 語順數位文創有限公司 (以下稱甲方)

葉奕賢 (以下稱乙方)

學習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(以下稱丙方)

甲方前與乙方訂立行銷推廣人員承攬契約(以下簡稱承攬契約)，並由丙方做見證，經甲乙雙方協議後同意終止前揭承攬契約，並由丙方做見證，承攬契約終止相關手續甲方雙方皆已辦理完成，並無其他爭議，唯恐口說無憑，特立本同意書以茲證明。

契約承攬日期：自民國 111 年 8 月 11 日起

終止契約承攬日期：至民國 111 年 10 月 24 日止

本同意書一式三份，由甲、乙、丙三方各執壹份為憑。


立同意書人

甲方：語順數位文創有限公司

統一編號：50933908

地址：高雄市三民區十全二路 2 號 3 樓

負責人：葉奕賢

乙方：葉奕賢 

身份證字號：422057112

地址：

電話：097-969-197

見證人

丙方：學習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統一編號：53582103

地址：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二段 285 號 7 樓

負責人：郭英標

中 華 民 國 111 年 10 月 24 日